

# 库尔勒市财政局文件

库财社直〔2020〕020号

## 关于下达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补助经费的通知

库尔勒市社会保险管理局：

根据《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调整基本养老金水平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》（财社〔2020〕72号）及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》（新财社〔2020〕103号），为进一步保障我市企业职工退休人员生活、切实提高生活质量，维护社会稳定发展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现拨付你单位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补助经费 2869 万元。资金管理要求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支出功能科目列入：“2082601—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”。

二、该项资金直达标识为“01002 正常转移支付”，该

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三、请你单位按照相关资金管理要求，加快项目资金执行进度，在资金支出3个工作日内将支付信息导入直达资金动态监控系统。

四、为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，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做好资金台账、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，按旬报送相关进展情况。



附件2:

###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 2020 年度)

项目名称		企业养老保险补助资金					
预算单位		库尔勒市社会保险中心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	民生保障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基础设施	行政运行	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（名称、文号，仅指常年项目）						
	资金管理办法（名称、文号）		新财社（2020）103号、巴财社（2020）73号、库财社直（2020）020号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因素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据实据效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	立项依据		新财社（2020）103号、巴财社（2020）73号 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				
	使用范围		缴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在职职工				
	申报（补助）条件		缴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在职职工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2020.1-2020.12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中长期资金总额:	2869	年度资金总额:	2869.00	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2869	其中: 财政拨款	2869.00		
		其他资金	0.00	其他资金	0.00		
总体目标	中长期目标（2020年—2022年）			年度目标			
	1、保障企业养老保险基金正常运转。 2、社会保险履职服务保障工作水平得到提升。 3、财政补助资金及时到位。 4、服务参保对象满意度达到98%以上。			1、保障企业养老保险基金正常运转。 2、社会保险履职服务保障工作水平得到提升。 3、财政补助资金及时到位。 4、服务参保对象满意度达到98%以上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
	项目完成	数量指标	企业领取养老待遇人数	≥35000人	数量指标	企业领取养老待遇人数	≥35000人
			质量指标	按养老金标准足额发放率		100%	质量指标
		养老金发放准确率		100%	质量指标	养老金发放准确率	
		时效指标	开始时间	2020年1月1日		时效指标	开始时间
			结束时间	2020年12月31日	结束时间		2020年12月31日
		成本指标	养老金发放标准	≤819元/人	成本指标	养老金发放标准	≤819元/人
	项目总成本		≤2869万元	项目总成本		≤2869万元	
	项目效益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保险履职服务保障工作水平	有效提升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保险履职服务保障工作水平	有效提升
			社会保险政策知晓率	≥95%		社会保险政策知晓率	≥95%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参保群众满意度	≥98%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参保群众满意度	≥98%